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长效管理专项经费			项目年份	2020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		苏州市城市管理局				
市级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	财政拨款数			指标结余数
	2844.00	152.79	2743.31			253.48
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万元)	财政拨款数	实际支付数	资金结余、结转数	其中:		
				结转数	财政收回数	
2743.31	2738.26	5.05	5.05	0.00		
项目资金构成(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		子项目名称			实际金额(万元)	
		合计			2738.26	
		“苏州微城管”等渠道市民上报问题奖励及活动经费			25.33	
		清理乱涂乱贴市场化运作费用			117.73	
		城市管理宣传经费			176.94	
		城市管理委员会专项经费			77.82	
		街道主任、管理科长等培训费			9.99	
		城市环境长效管理考核奖励经费			2330.45	
项目	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权重	实际完成值	自评分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80分)	投入目标(24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3	好	3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3	好	3
		各级财政应承担资金到位率	=100%	3	=100%	3
		预算执行率	=100%	8	=100%	8
		专款专用率	=100%	3	=100%	3
		项目日常管理规范性	规范	4	好	4

产出目标 (24分)	业务考核完成率	=100%	1.71	=100%	1.71
	红旗街道评选个数	=8个	1.71	=8个	1.71
	乱涂乱贴考核次数	=2次	1.71	=2次	1.71
	街道主任、管理科长培训人数	=55人	1.71	=55人	1.71
	社会评价完成率	=100%	1.71	=100%	1.71
	数字城管考评完成率	=100%	1.71	=100%	1.71
	城市环境长效管理考核奖励对象	=6个区	1.71	=6个区	1.71
	城市环境长效管理考核次数	=5次	1.71	=5次	1.71
	健身步道考核对象	=5个单位	1.71	=5个单位	1.71
	健身步道考核次数	=5次	1.71	=5次	1.71
	苏州报业集团(苏州日报、姑苏晚报、早八点等平面媒体)正面宣传采编	=12次特稿	1.71	=12次特稿	1.71
	央媒、省媒等外地媒体正面宣传采编	=3篇次	1.71	=3篇次	1.71
	苏州广电(电视台、电台等媒体)正面宣传采编	=12篇次	1.71	=12篇次	1.71
	清理乱涂乱贴验收合格率	=95%	1.77	=95%	1.77
	结果目标 (26分)	市民调查满意率	≥80%	2.17	≥80%
	红旗街道评比覆盖率	=100%	2.17	=100%	2.17

		乱涂乱贴考核完成率	=100%	2.17	=100%	2.17
		市民投诉回访基本满意率	≥80%	2.17	≥80%	2.17
		寒山闻钟相关事件响应率	=100%	2.17	=100%	2.17
		寒山闻钟相关事件及时处置率	=100%	2.17	=100%	2.17
		公众满意度	≥80%	2.17	≥80%	2.17
		街道社区及相关单位满意率	≥90%	2.17	≥90%	2.17
		投诉办结率	≥90%	2.17	≥90%	2.17
		健身步道考核完成率	=100%	2.17	=100%	2.17
		健身步道问题整改完成率	≥80%	2.17	≥80%	2.17
		苏州城市管理微信编辑发布量	≥150条	2.13	=155条	2.13
	影响力目标（6分）	加强考核奖励管理	公平公正	6	公平公正	6

合计 80

填表说明：1.“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均含非税收入。“年初预算数”填“二下”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填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数以及追加或调减预算数；“财政拨款数”填财政部门实际拨付的款项数；“实际支付数”填资金实际支付到最终使用者的数额；“结转数”填结转以后年度使用的资金数；“财政收回数”填财政部门收回的资金数。指标结余数=年初预算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财政拨款数；资金结余、结转数=财政拨款数-实际支付数=结转数+财政收回数。2.“指标名称”中“投入”类指标根据项目类型，按照《2017年度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投入”类共性指标》规定，逐一对照进行自我评价；“产出”、“结果”、“影响力”三类指标填列预算部门（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经财政部门审核通过的指标，如发生绩效目标调整的，以经财政部门批准调整后的指标为准。3.各项指标权重值为根据指标数量将该类总分值分摊到各项指标的分值，即各项指标分值=该类总分值/指标个数。4.各项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均为2019年12月31日。定性指标按照好、较好、一般、较差、差等级评分，分别得对应权重值的100%、80%、60%、40%和20%。定量指标评分规则：“产出”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100%~130%得权重值满分，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1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5%，超过130%的每超过1%扣权重值1%；除指标解释中有特别说明的以外，“投入”类指标评分规则同“产

出”类指标；“结果”类指标以 100%及以上为满分，每降低 1%扣权重值 5%。某项指标无法提供具体数值，且无说明，得 0 分。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加大城市管理工作力度，强化城市管理的组织领导和监督考核，提高科学管理水平，保证全市城市管理各项目标任务的全面完成，2020年拟投入2844万元长效管理经费，从市容管理、宣传、培训、综合协调、考核等方面加大城市管理力度，全面提高城市管理水平。
项目总目标	为进一步加大城市管理工作力度，强化城市管理的组织领导和监督考核，提高科学管理水平，保证全市城市管理各项目标任务的全面完成，从市容管理、宣传、培训、综合协调、考核等方面加大城市管理力度，全面提高城市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进一步巩固清理乱涂乱贴成果，通过报刊杂志等社会媒体宣传城市管理工作，从市容市貌、红旗街道、户外广告、行政执法、便民工单及信访、街巷整治及地下管线管理等方面全面进行考评，进一步提升城市综合管理水平。
项目实施情况	<p>2020年全年，“苏州微城管”共受理市民群众上报各类城市管理问题131297件，日均受理超过360件，占市级数字城管各渠道来源总量的38.73%，其中事件类问题85204件，部件类问题46093件，截止12月31日，办结130940件，办结率99.73%，回访满意率99.87%。同比2019年，案件受理量下降12.30%。2020年全年，“苏州微城管”累计发出奖励205526元，其中微信红包奖励205327元，话费奖励163元（2020年3月开始停止话费奖励）。</p> <p>发挥城市管理委员会在城市管理中的高位协调和监督考核作用。依据《苏州市年度综合考核工作规定（试行）》、《苏州市城市管理工作考核办法》，2020年对城市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进行调整完善，印发了《苏州市城市管理工作考核办法实施细则》。目前，考核项目主要包括实地考核、平台考核、第三方评价和互查互评；考核内容新增了公共自行车、道路停车和地下管线等管理内容，同时，优化完善了城市管理综合考评社会评价第三方调查模式，对季度和年度加减分作了进一步明确。</p> <p>城管委办公室组织各业务处室对各区按每季度、年度进行考核打分，并于每年年底将年度考核得分汇总，根据得分排名，结合日常工作情况，实施考核奖励。坚持“属地管理、绩效挂钩、市区联动、条线保障”的城市管理考核评价原则，有效整合城市管理资源，建立和完善我市城市管理的责任机制、投入机制、激励机制，保证了全市城市管理各项目标任务的全面完成。</p>
项目管理成效	通过鼓励引导市民通过“苏州微城管”上报城市管理问题，一方面畅通了市民参与城市管理渠道，有利于及时发现各类问题，及时解决问题，另一方面客观反映城市管理过程中存在的各类实际问题及履职情况，为监督考核工作提供数据依据，同时推动各区各部门提高工作能力和效率。
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2020年城市环境长效管理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在市民关注的违法建设、无证摊点、建筑垃圾等市容环境突出问题方面还需要进一步加强。

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建议	<p>进一步加强各部门间的沟通联系，从而提高城市管理综合水平。</p> <p>充分发挥城管委平台的作用，以数字化城管为抓手，全面实施精细化、网格化管理，及时处置违反城市管理规定的各类违章问题，强化各市各地、各部门之间城市管理工作的统筹协调，形成高效有序的“大城管”格局，提升城市管理效能。</p> <p>加强各区、各部门考核奖励经费使用管理，确保优先用于城市管理重点项目的推进和突出问题的处理等方面，进一步提升长效管理经费的使用绩效。</p>
(标注：项目概况、项目总目标、年度绩效目标由软件自动从申报表中生成)	